

类 别：A

宝鸡市凤翔区农业农村局文件

凤农函〔2025〕48号

签发人：师引强

宝鸡市凤翔区农业农村局 关于对区政协一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《关于提 升我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提案》的复函

民革凤翔总支：

贵委提出的《关于提升我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提案》（第号）收悉。首先，十分感谢您对全区农业农村工作的热切关注！现就有关情况，办理答复如下：

自2021年我县全面部署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年行动以来，各级各部门下定首战必胜的决心，以强有力的组织领导保障各项工作顺利推进，以抓铁留痕的务实作风推动形成大整治、大改善工作格局。当然，在推进过程中，也存在政策支持力度不够，财政投入不平衡的问题。今后，我们将强化引导力，按

照县委、县政府补短板、强弱项、攻难关，高质量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。

一、提高认识，合力推进

落实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》等文件，围绕“五大攻坚战”重点任务，明确“干净凤翔”建设目标任务、方法步骤和工作举措，强化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网格化管理和工作包抓指导机制，整合农业农村、环保、住建、水利、交通等部门力量，定期召开联席会议，各司其职，协同作战。镇村加强对干部的教育，坚持系统思维、问题导向、民生需求，结合地方风土人情、文化底蕴、产业特色，因地制宜，将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与文旅融合路线一体打造、同步推进，逐步把全区全域打造成群众生产生活舒心，卫生习惯规范，垃圾处理有序，日常管理得当的宜居家园。

二、大力实施“百村示范、千村整治”工程

为高质量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五年行动目标任务，区委区政府在全区组织实施“百村示范、千村整治”工程。实行一季一跟踪调查，一季一次现场推进会，以此推动全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深入开展，取得了明显成效。在指导抓好六营村、紫荆村等标准化试点建设的基础上，探索适合不同类型村庄可复制、可借鉴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样板，为分类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供遵循，通过示范带动、点面结合，着力全域化建设高质量的美丽宜居乡村。

三、加大扶持，补齐短板

整合涉农资金，设立农村环境整治专项基金，通过“财政

补贴+村集体出资+村民自筹”多渠道筹资。壮大村集体经济收益，反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。有条件的村逐步推行“卫生托管+村民付费”模式，鼓励村民按户缴纳小额卫生费，保障人员设施正常运转。扶持企业参与垃圾回收利用，对资源化利用企业，给予减免税收、优先采购其产品用于乡村基础建设等优惠条件。推广建筑垃圾非法倾倒低成本监控，在关键位置安装摄像头，鼓励村民投诉举报。借助主题视频录制、网络红人打卡等形式，正向宣传引导，吸引更多社会力量参与。

四、建章立制，长效管理

完善区镇村三级责任，深化环境包抓网格员体系建设，落实“镇村干部包片”机制，划分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“五包一”责任网格，充分发挥公益性岗位、“1+10”管护人员成效，确保集中整治、日常保洁、长效管理无缝隙、责任全覆盖。依托村股份合作社，成立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服务队，配备管护车辆等设备，承接绿化修剪、秸秆运输、道路清洁，房前屋后整治等工作，推动有条件的村，将村庄保洁、垃圾转运、公厕管护等进行市场化运营管理，提升运营专业化、规范化、智能化水平。

宝鸡市凤翔区农业农村局

2025年9月22日

(联系人：麻娟丽 电话：7218515)

抄送：区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，县政府督查室。